启东市发改委项目定价成本调查

招标文件

**（第二次）**

招标机构：启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二○一九年十二月二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示 3

第二章 会计服务机构须知 5

第三章 项目需求 6

第四章 响应相关文件格式 10

第五章 相关附件 11

**第一章 招标公示（第二次）**

本项目是按照《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办法》（国家发改委2017年第8号令）、《省物价局关于成本监审引入专业机构审核服务的意见》（苏价本〔2017〕224号）和有关规定及要求，就启东市城区公立医疗机构停车场收费（选取启东市人民医院、启东市中医院停车场）及启东市东南中学住宿费成本调查项目引入会计服务机构进行招标。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现诚邀符合条件的单位参与本项目（招标文件详见附件）。

**本项目于2019年12月02日上午9时00分第一次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时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个,根据《江苏省招标投标条例》第二十四条规定，依法重新招标,选定承包人。**

项目概况如下：

一、项目名称

启东市发改委项目定价成本调查

二、项目需求

详见第三章

三、项目预算

项目总预算不得超过2.5万元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在工商部门注册登记的会计师事务所，具有相应的执业资格与良好的执业质量和诚信记录；
3. 拥有国家注册会计师2名以上；
4. 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参与竞标;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投标，一经发现，将视同围标处理。

五、公示期

2019年 12月02日至 12月09日。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反映。

六、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19年12月09日，上午9：00，报名费在开标时提交。

地址：响应文件必须由授权委托人当场提交至启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608室（市政府大楼608室）。逾期一律不收。

七、联系方式：启东市发改委

联系人：徐先生

联系电话：0513-80799040

八、招标代理公司：江苏栋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女士

联系电话：0513-83277885

 启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12月02日

**第二章 会计服务机构须知**

一、会计服务机构需提供《资质、技术、商务》，具体详见评标办法

1、在工商部门注册登记的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副本）及《税务登记证》（副本）（提供新版“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的除外）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2、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授权人身份证这两项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以及资质文件的声明函。

3、提供国家法定的执业资格证明文件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4、提供国家注册会计师2名及以上人员资格证书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5、提供参与本次项目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须加盖公章）。

6、提供参与本次项目前三年企事业单位会计服务业绩证明（须合同协议或报告原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7、提供参与本次项目前三年获得的各种荣誉证明（须证书原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1. 技术响应详细说明：

（1）投标响应函

（2）投标项目技术说明

针对项目需求，制定完整的工作方案；提供拟安排的人员配置。

（3）服务承诺

9、招标文件中所需列举的其它文件。

10、商务报价：提供项目商务报价（加盖公章）。

二、响应文件的装订

1、请将《资质、技术、商务响应文件》，按顺序自编目录，牢固装订成册；

2、提供《资质、技术、商务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密封包装，并在密封的包装上明确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响应材料的名称、供应商全称及日期并加盖公章。

3、所有的响应文件均需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不允许活页或拉杆夹装订，否则不予接收。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标注供应商全称及“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4、响应文件正本须打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委托的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三、报价的要求

1、本项目需求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2、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货币单位。

3、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且须经其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署。

4、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文件中内容明细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响应文件中涉及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报价中应包括项目从实施到结束的所有费用，其中包含：设备、劳务、利润、税金、人员、交通、食宿、加班、验收，项目完成前，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及为完成本项目所必须的其他辅助工作的相关费用及响应单一来源文件要求等的一切应有费用。

6、除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成交的供应商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若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的任何因素而变动。

四、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购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值为100分。具体细则如下：

（一）投标人资格条件（15分）

1.必须是在工商部门注册登记的会计师事务所，必须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具有有效的独立法人资格。（5分）

2.必须具备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发布的综合评价等级，其中5A为10分，4A为8分，3A为7分，2A为6分，1A为5分.

（二）投标人成功案例（15分）

投标人近三年（2016-2018年）内**行政事业单位**成功案例，有一个案例获基本分5分，每多一家**行政事业单位**成功案例加1分，得满15分为止。

（三）人员资质配备及方案合理性（30分）

1、根据投标人填写的项目主要负责人员资质水平以及主要技术人员配置名单进行打分，基础得分为10分，若团队配置优越，可酌情加分，总分不得超过15分；

2、投标人投标方案需符合招标项目的业务需求，按照方案与招标项目的业务匹配度进行打分，基础得分为10分，若方案优越，可酌情加分，总分不得超过15分。

（四）报价（40分）

最低报价得40分，其余按排名依次递减4分。

**（五）特别提醒：**

**一、若本项目投标人不足三家或经评审后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时，经监管部门同意后，开标继续进行，并按照以下评标办法确定中标候选人。**

**二、若本项目投标人只有二家或经评审后有效投标人只有二家时，则采用价格谈判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具体谈判方式如下：**

**1、第一次报价**

**（1）投标文件的报价为第一次报价。**

**（2）投标文件的报价低于招标控制价的为有效报价；否则，作废标处理。**

**（3）谈判小组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全面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方可参加第二次报价。**

**2、第二次报价**

**合格的投标人参加第二次报价，与谈判小组进行第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最终的报价不得超过第一次报价，否则作废标处理。**

**三、若参与投标人只有一家时或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只有一家时，经监管部门同意后，直接转为单一来源采购。**

**五、付款**

**合同签定前必须缴纳500元的履约保证金，待全部成本审核报告出具后无息退还。**

**本项目为固定合同价，结算时项目合同价不作任何调整。**

**项目签定合同之日起15日内出具启东市人民医院、启东市中医院停车场收费及启东市东南中学住宿费成本审核报告，出具全部成本审核报告后1月内付款。**

**第三章 项目需求**

**停车场收费成本调查项目**

一、审核目标

本项目是按照《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办法》（国家发改委2017年第8号令）、《省物价局关于成本监审引入专业机构审核服务的意见》（苏价本〔2017〕224号）和有关规定及要求，就启东市城区公立医疗机构（启东市人民医院、启东市中医院）停车场收费成本进行审核，并出具审核报告。

二、审核内容及要求

1、以原始凭证、财务报表、可行性研究报告为基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江苏省定价目录》（苏价格【2017】10号），对启东市人民医院、启东市中医院2016-2018年停车场收费财务收支明细进行真实性、合法性审核，并做好核增、核减的工作底稿记录。

2、按《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办法》的规定进行分类审核，并做好核增、核减的工作底稿记录。

3、根据《定价成本监审专门技术规范-固定资产折旧计提》规定，对启东市人民医院、启东市中医院停车场实际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折旧费进行审核，并按使用部门分类汇总。

4、根据《成本监审基本资料清单》，提取和审核相关证据资料，可根据单位具体情况作相应的调整。

5、根据《成本监审审核报告》模板，出具审核报告。

三、审核原则

1、合法性。计入定价成本的费用应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财务制度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以及价格监管制度等规定。

2、相关性。计入定价成本的费用应当与停车收费直接或者间接相关。

3、合理性。计入定价成本的费用应当反映停车收费正常需要，并按照合理方法和合理标准核算；影响定价成本水平的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应当符合行业标准或者公允水平。

4、权责发生制。凡属当期的成本费用，不论款项是否支付，均应计入当期成本。

四、时间要求

合同签订生效后，八日内完成资料取证、实地审核、数据核定、意见反馈，并出具成本审核报告。

**东南中学住宿费成本调查项目**

一、审核目标

本项目是按照《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办法》（国家发改委2017年第8号令）、《省物价局关于成本监审引入专业机构审核服务的意见》（苏价本〔2017〕224号）和有关规定及要求，就启东市东南中学住宿费成本进行审核，并出具审核报告。

二、审核内容及要求

1、以原始凭证、财务报表、可行性研究报告为基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江苏省定价目录》（苏价格【2017】10号），对启东市东南中学住宿费收费进行真实性、合法性审核，并做好核增、核减的工作底稿记录。

2、按《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办法》的规定进行分类审核，并做好核增、核减的工作底稿记录。

3、根据《定价成本监审专门技术规范-固定资产折旧计提》规定，对启东市东南中学实际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折旧费进行审核，并按使用部门分类汇总。

4、根据《成本监审基本资料清单》，提取和审核相关证据资料，可根据单位具体情况作相应的调整。

5、根据《成本监审审核报告》模板，出具审核报告。

三、审核原则

1、合法性。计入定价成本的费用应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财务制度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以及价格监管制度等规定。

2、相关性。计入定价成本的费用应当与住宿费收费直接或者间接相关。

3、合理性。计入定价成本的费用应当反映住宿费收费正常需要，并按照合理方法和合理标准核算；影响定价成本水平的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应当符合行业标准或者公允水平。

4、权责发生制。凡属当期的成本费用，不论款项是否支付，均应计入当期成本。

四、时间要求

合同签订生效后，十五日内完成资料取证、实地审核、数据核定、意见反馈，并出具成本审核报告。

**第四章 响应相关文件格式**

**一、响应文件**

1、《资质、技术、商务》响应文件（一个密封包，内含一正二副文件）

**二、响应文件封面范例**

|  |
| --- |
| 启东市发改委成本监审项目响应文件资质、技术、商务响应文件会计师事务所全称： 二○一九年 月 日 |

**三、《资质、技术、商务》响应文件**

**（一）在工商部门注册登记的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副本）及《税务登记证》（副本）（提供新版“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的除外）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授权人身份证；**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启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先生／女士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身份证号码：

会计师事务所（盖章）

年 月 日

注：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启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会计事务所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所代理人，以本所的名义参加本项目的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被委托授权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被委托授权人身份证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委托授权人签字：

会计师事务所（盖章）

年 月 日

**（三）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启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本所愿就由贵单位组织实施的启东市发改委成本监审会计服务项目招标活动进行响应。本公司所提交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所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会计师事务所）公章：

年 月 日

**（四）须提供参与本次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须加盖公章）。**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启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我单位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本项目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声明人：（公章）

 年 月 日

**（五）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机构情况表**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法定代表人 |  | 成立日期 |  |
| 企业地址 |  | 注册资本 | 万元 |
| 经营范围 |  |
| 职工人数 |  | 其中：中高级以上职称的人数 |  |
| 资产总计 |  万元 | 净资产 |  万元 |
| 股东权益 |  万元 | 主营收入 | 2018年 万元 |
| 实现利润 | 2018年 万元 |  |  |
| 营业面积 |  平方米 | 其中： | 自有面积 平方米承租面积 平方米 |
| 单位资质等级证书号 |  |
| 近三年来完成的**企事业单位**会计服务例数 |  |
| 近三年内在经营过程中受到何种奖励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注：本表不是格式化表格，会计师事务所可根据需要，自行添加删除。）

会计师事务所：（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

日期：

**2.注册会计师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职称 | 国家注册会计师证书号 | 从事本工作时间 | 近三年完成项目例数 | 是否缴纳社保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以缴纳社保及在注协认定的管理系统中登记的数据为准，提供上述证明材料。

会计师事务所：（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

日期：

**3.开户银行情况表**

|  |  |
| --- | --- |
| 开户银行 | 名称： |
| 账号： |
| 电话： | 联系人及职务： |

会计师事务所：（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

日期：

**（六）技术项目详细说明**

**1.投标响应函**

启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依据贵单位启东市发改委成本监审项目招标公告，我方被委托授权人 xxx（姓名） （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投标工作，全权处理投标过程中的有关事宜。同时，我所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并遵守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我所已经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所表述的内容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我所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文件资料。

4、我所承诺在本次投标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资料，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我所尊重贵单位所作的招标结果。一旦成交，我方承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将被贵方取消成交资格。

6、一旦成交，我方将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承诺完全理解并接受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责任义务及相应的合同主要条款要求。

会计师事务所：（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

日期：

**2.投标项目技术说明**

（1）针对项目需求，制定完整的工作方案。

（2）提供拟安排的人员配置

**3.服务承诺（格式自定）**

**（七）商务报价**

**商务响应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启东市发改委成本监审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分项名称 | 分项报价 |
| 1 | 启东市人民医院停车收费 |  |
| 2 | 启东市中医院停车收费 |  |
| 3 | 启东市东南中学住宿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响应报价合计： ¥： |

会计师事务所：（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

日期：